附件10

第四届“芙蓉学子·乡村振兴”公益计划

请款函

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：

根据贵会《关于开展第四届“芙蓉学子·乡村振兴”公益计划项目的通知》，XX高校XXX团队共X人于XX年XX月XX日-XX日期间，前往XX（项目实施地点）开展了XXX项目，已完成相关公益服务。项目预算金额XX元，实际结算金额XX元，前期已收到贵会拨付经费首款XX元，现申请拨付经费尾款XX元（或退回经费XX元）。

专此报告。

附件：1. 财务决算表

2. 财务签领表

3. 报销凭证汇总（按类别整理）

团队负责人：

年 月 日